

浙江嘉益保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嘉益保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6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会议于2024年6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进行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戚兴华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应出席董事8名，实际出席董事8名。董事戚兴华先生、孔祥杰先生、傅俊女士、张昕先生采取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出席会议的董事认真审议，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2022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》

因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实施，根据《2022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相关规定及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对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相应调整，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9.90元/股调整为7.90元/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调整2022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7）。

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8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议案获得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嘉益保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6 月 27 日